

证券代码：300278

证券简称：华昌达

公告编号：2024—021

##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塔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持有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81,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70%）的股东深圳塔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0,0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703%）。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昌达”）于近日接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塔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塔桥”）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深圳塔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日，深圳塔桥持有公司股份 81,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70%。

#### 二、拟减持股份计划

1、减持原因：股东经营发展资金需求。

2、股票来源：2021 年，依据《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协议》，深圳塔桥作为重整投资人受让的公司股份。

3、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方式。

5、拟减持数量及比例：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 10,000,000 股，即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703%。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 三、承诺及履行情况

根据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和《重整投资协议书》，深圳塔桥作为重整投资人有条件受让华昌达 81,000,000 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并承诺：自转增股票到账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深圳塔桥作为重整投资人所受让的所有股份。（限售承诺的股票登记日为 2022 年 1 月 25 日，即承诺限售期为 2022 年 1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 月 24 日）。

截至本公告日，深圳塔桥严格遵守并履行了上述承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 四、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深圳塔桥承诺在按照本计划减持股份期间，严格遵守上述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同时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深圳塔桥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4、深圳塔桥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情况等情形决定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具体实施情况，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数量、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深圳塔桥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19 日